

懲戒法院 111 年儲備聘用法官助理甄選報名表

應試編號		報考編號		姓名																		
出生年月日	年	月	日	身分證統一編號													入伍日			退伍日		
最高學歷	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 資格			曾任職務																		
畢業學校及科系所	大學	大學系畢(肄)業			(請詳填曾任職務職稱及起迄日期)																	
	研究所	大學系(所)畢(肄)業			現職																	
律師考試	_____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_____考試及格 【考試院考試及格證書字號：_____】																					
親屬	父	姓名				母	姓名				配偶	姓名										
		職業					職業					職業										
聯絡地址	戶籍地址								聯絡電話	(O)												
	通訊地址									(H)				行動： email：								
(同戶籍地者免填)																						
使用電腦中文測驗輸入法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注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注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倉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蝦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然輸入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輸入法(請自備合法版本軟體，並於報名時一併繳交)																						
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配偶或三親等以內之血、姻親現於本院任職，姓名：_____職稱：_____關係：_____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
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曾任法官助理(任職法院：_____任職期間：_____)， 曾任法官助理，最近5年年終考核成績等次(或分數)： 106年(____等； 分)、107年(____等； 分)、108年(____等； 分)、109年(____等； 分)、110年(____等； 分)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
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具有雙重國籍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
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為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定居設籍未滿十年之人員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
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具原住民身分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
※本人所具應試資格及所填附資料均詳實無誤，如有不實或偽造，經貴院查證屬實，同意註銷應考資格或受聘資格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
※本人同意用人機關以電腦查詢個人資料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
報考人(簽名或蓋章)：_____ 中華民國：_____年 月 日																						
黏貼相片處 (請自行黏貼)				應繳證件(請自行審酌、勾選文件是否齊備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最近3個月2吋脫帽正面半身相片1張(請自行黏貼本表之黏貼相片處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民身分證及第二身分證明文件(駕照或附相片之健保IC卡)正反面影本(請自行黏貼於次頁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(碩士並附論文裝訂本)影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律師考試及格證書影本(無者免附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(曾)任法官助理期間年終考核通知書及服務證明等相關文件影本(無者免附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退伍令正反面或免役證件影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傳(字數600字以內，並以電腦製作於A4紙張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。																報考資格初審結果	
															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具報考資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不符	
																初審人員簽章						

說明：一、本表由報考人以正楷填寫，不得潦草(注意姓名切勿簡寫)。
 二、姓名、出生年月日應與繳驗證明文件相符，不得隨意更改。
 三、報名應辦各項手續及應繳交文件務須齊全，如有短漏，視為資格不符(如需返還資料者，請附回郵信封)。
 四、報考人通訊地址或電話等各項資料如有變更，應即通知本院人事室。

<p>請粘貼身分證正面影本</p>	<p>請粘貼身分證反面影本</p>
<p>簡要自述 (600字以內，含求學過程、職涯規劃、工作經驗、特殊經歷及專長、興趣、報考原因及將來志向等)</p>	

★請以 A 4 大小紙張列印(勿超過此頁)